

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项目名称：东莞市石碣镇光明路外立面清洗翻新工程项目工程监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石碣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：东莞市石碣镇城中桥东路 50 号 联系电话：86318393 联系人：城乡组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及乙级以上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服务内容和要求：主要对光明路沿线 46 栋建筑外立面及广告牌进行清洗刷漆的施工内容。工程总投资额约 32.4 万元，其中建筑外立面清洗面积约 15297.97 平方米，建筑外立面重新刷漆面积约 8804.87 平方米建筑外立面招牌区域清洗面积约 3129.17 平方米；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开展本工程的施工阶段、验收阶段、结算阶段的监理服务等。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合同履行地点：石碣镇光明路</p> <p>2. 方式：监理服务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50%-99%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最终结算价以财政审核或第三方工程造价公司审核价为计算依据，参照《关于印发〈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〔2007〕670号）进行计算。</p>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</p> <p>①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：中选单位所完成的委托服务项目的服务质量、服务响应时间不能达到或不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定或委托人要求的。</p> <p>②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：中选单位再次进行整改、重新制作如还不能验收通过，则不再履</p>

		行合同，双方解除合同，违约方须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委托方的损失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<p>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向委托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</p>

		<p>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	--	--